

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
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奥福环保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

选举潘吉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二、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

1、战略委员会：潘吉庆、于发明、李俊华（独立董事），其中潘吉庆为主任委员。

2、提名委员会：李俊华（独立董事）、范永明（独立董事）、潘吉庆，其中李俊华为主任委员。

3、审计委员会：安广实（独立董事）、李俊华（独立董事）、潘吉庆，其中安广实为主任委员。

4、薪酬与绩效委员会：范永明（独立董事）、安广实（独立董事）、潘吉庆，其中范永明为主任委员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，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三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会议同意聘任潘吉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刘洪月先生、倪寿才先生、刘坤先生、冯振海先生、孟萍女士、武雄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曹正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聘任武雄晖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四、聘任证券事务代表

聘任张凤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张凤珍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，并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3月20日

附件：

(1) 潘吉庆

1969 年出生，西北轻工学院陶瓷专业大本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2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在国家建材局蚌埠玻璃设计院任职，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筹备设立创导科技，2002 年 3 月至 2016 年 11 月历任创导科技董事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，2004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北京英泰世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，2006 年 5 月至 2018 年 1 月历任奥德维纳监事、执行董事，200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北京富尔维纳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监事，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重庆奥福经理，2014 年 4 月至今任重庆奥福董事长，2014 年 7 月至今任德州奥深执行董事，2017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运百董事，2020 年 7 月至今任江西奥福董事，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安徽奥福执行董事，2009 年 7 月 2011 年 11 月任奥福有限执行董事兼经理，2011 年 11 月 2015 年 3 月任奥福有限董事长、总经理，2019 年 10 月至今任稀土催化创新研究院(东营)有限公司董事，2019 年 11 月至今任蚌埠奥美董事，2015 年 3 月至今任奥福环保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潘吉庆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。截至目前，潘吉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,743,827 股，持股比例 13.90%。潘吉庆先生和孟萍女士系夫妻关系，除此之外，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(2) 刘洪月

1966 年出生，北京工业大学无机材料专业大本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0 年 9 月 1994 年 10 月任北京大华陶瓷厂技术员，1994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北京大华陶瓷厂车间主任，2001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创导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2009 年 7 月至今任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截至目前，刘洪月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,518,466 股，持股比例 1.96%。

刘洪月先生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(3) 倪寿才

1971 年出生，武汉工业大学材料工程专业大本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3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国家建材局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工程师，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3 月在杭州蓝天安全玻璃有限公司任职，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哈尔滨市银峰玻璃制造有限公司任职，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北京中旭玻璃机械技术公司任职，2005 年 8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北京新致勤玻璃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11 年 5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奥德维纳总经理，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德州奥深执行董事，2012 年 2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德州奥深总经理，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奥福有限监事、副总经理，2015 年 3 月至今任奥福环保董事、副总经理，2017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奥深执行董事、经理。

截至目前，倪寿才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61,221 股，持股比例 1.24%。倪寿才先生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(4) 武雄晖

1976 年出生，东南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9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历任昆明新高原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、部门经理，2006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昆明禾瑞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，200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北京富尔维纳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经理，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贵阳高新博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云南本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，2014 年 9 月至今历任奥福有限、奥福环

保总经理助理、德州奥深副总经理，2016年4月至今历任奥福环保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，2019年11月至今任蚌埠奥美董事，2020年7月至今任江西奥福董事。

截至目前，武雄晖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1,762 股，持股比例 0.29%。武雄晖先生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(5) 刘坤

1969 年出生，安徽大学分析化学专业本科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1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蚌埠市公安局检验室主任，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重庆奥福经理，2014 年 9 月至今历任奥福有限、奥福环保副总经理，2019 年 11 月至今任蚌埠奥美董事，2020 年 7 月至今任江西奥福董事。

(6) 冯振海

1963 年出生，武汉科技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本科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86 年 7 月至 1989 年 6 月任山东冶金工业学校耐材教研室教师，1989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科科长，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创导工业任职，2004 年 5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创导科技销售部区域经理，2009 年 7 月至今历任奥福有限、奥福环保品管部部长、技术总监，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奥福环保监事，2017 年 6 月至今任奥福环保副总经理。

(7) 孟萍

1968 年出生，西北轻工业学院硅酸盐专业学士学位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山东省龙口市陶瓷厂陶瓷产品技术员，1994 年 8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国家建材局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工程师，2001

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筹备设立创导科技，2002 年 3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创导科技国际贸易部经理，2009 年 8 月至今历任奥福有限、奥福环保国际贸易部经理，2018 年 3 月至今任奥福环保副总经理。

(8) 曹正

1968 年 12 月出生，男，安徽财贸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士学历，安徽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。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0 年 8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蚌埠市第一轻工业局蚌埠酒精厂财务科科员，1993 年 3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合肥东方实业总公司财务科副科长，1997 年 4 月至 2002 年 9 月历任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、分公司财务经理；2002 年 9 月至 2008 年 1 月，任华东中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财务管理部经理，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，任安徽恒星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奥福环保财务经理，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奥福环保财务总监。

(9) 张凤珍

1979 年出生，东北大学会计专业，中级会计师职称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99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德州昌源纸业有限公司质检员；2004 年 3 月至 2010 年 1 月历任德州市新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助理、工程经理助理、主管会计；2010 年 2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山东铭源乳胶有限公司财务主管，2011 年 9 月至今历任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、财务部副经理、审计部主管、证券事务代表。

(10) 李俊华

1970 年生，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，工学博士、环境工程博士后，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。1992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，任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实习研究员；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清华大学博士后；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，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副教授；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6 月，任美国密歇根大学访问学者；2007 年 12 月至今，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教授。现任烟气多污染物控制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；2017 年 2 月至今

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2018年5月至今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2020年1月至今任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李俊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(12) 安广实

1962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、教授、注册会计师。曾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、副教授；现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、硕士生导师、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、安徽省内部审计师协会理事、安徽省内部审计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，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、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安广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(13) 范永明

1967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0年到2008年，任江苏太湖律师事务所律师。2008年至今，为江苏英特东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，合伙人。曾任无锡新区管委会、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，先后担任中电集团58所，中航工业614所、无锡地铁集团等近二十家企事业单位的常年法律顾问。曾任长电科技（600584），华宏科技（002645）独立董事，现任启迪设计（300500），优彩资源（002998）独立董事，耐思科技（IPO中）独立董事。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，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。

范永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

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,不属于相关法律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(14) 于发明

1961 年出生, 武汉工业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, 中国国籍,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1986 年 7 月 1997 年 10 月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高级工程师, 1997 年 10 月至 1998 年 3 月筹备设立北京创导工业陶有限公司, 1998 年 3 月至今历任创导工业经理、董事, 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香河创导工业陶瓷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 2002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海普斯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, 2002 年 3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创导科技董事, 2003 年 2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北京三达信微晶玻璃有限公司董事, 2005 年 12 月至今历任北京创导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、经理, 2006 年 3 月至今任内蒙古星光电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, 2006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奥德维纳执行董事、总经理, 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北京金科高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, 2014 年 2 月至今任北京金科高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, 2008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金科同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, 2014 年 4 月至今任重庆奥福董事, 2017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海普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, 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奥福有限董事, 2015 年 3 月至今任奥福环保董事。

于发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。截至目前, 于发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,388,460 股, 持股比例 12.15%。于发明先生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 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, 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, 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